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4 次系主任暨招生專業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12 月 15 日（二）中午 12：10

貳、地點：台語系勤樸樓 F203-2 會議室

參、主席：莊敏仁院長

紀錄：黃怡菁

肆、出席者：詳如簽到表

伍、前次會議辦理情形：

人文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主任會議

案由	決議	情形	列管情形
1 案由一：有關招生專業化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辦理規劃書」案	一、依據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函，111 學年度起申請入學招生管道學習歷程說明，音樂系緩衝一年，暫不予規範佔分比例，後續進行檢討再議。因此音樂系免提。 二、餘各系於 12 月 15 日邀請系主任及種子教師進行討論。	依會議決議辦理。	建議解除列管

陸、報告事項：

- 一、我們邀請台語系主任向其他系分享經驗，我們互相交流與學習，幫助工作順遂。
- 二、為使本院各系招生評量尺規更符合學系特色及選才需求，特邀請文華高中何富財校長及彰化師範大學師培中心鄭曜忠助理教授（曾任國立彰化女中校長及國立新化高中校長共 7 年）來給予建議，協助檢視各系評量尺規指標及具體內涵的適切性。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院 110 年度設備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11 月 17 日主計室本校 110 年預算分配審議會通過，本院 110 年度設備費額度為新台幣 2,337,000 元（與去年相同核定數）。
- 二、本院 110 年度擬循往例由各系提撥部分額度（各系提撥 2 萬元）為學院統籌設備費用，若學院並無動支，將於年中歸還各學系使用，故 110 年設備費分配數如下表：

年度	108 年分配數	109 年分配數	110 年(核定數)	110 年分配數
----	----------	----------	------------	----------

系所				(統籌提撥 2 萬後)
語教系	493,000	493,000	513,000	493,000
區社系	284,000	284,000	304,000	284,000
臺語系	284,000	284,000	304,000	284,000
英語系	284,000	284,000	304,000	284,000
美術系	284,000	284,000	304,000	284,000
音樂系	284,000	284,000	304,000	284,000
諮心系	284,000	284,000	304,000	284,000
人文學院	140,000	140,000	0	140,000
總計	2,337,000	2,337,000	2,337,000	2,337,000

- 三、主計室提醒有關資本門部分，敬請請各單位確實依「本校校務基金設備費及電腦軟體經費使用要點」六、『除圖書設備外，一般性設備之購置應於年度開始四個月內；重大儀器設備之購置，除特殊情形外，應於年度開始六個月內完成訂購手續』之規定，把握進度提早規畫。
- 四、請各系依據本次會議決議之核定金額進行採購，日前已請各系繳交各系預計支用設備項目明細表及 110 年度設備費分配估計明細表，將統一由院辦彙送主計室及簽辦動支經費公文。
- 五、前述各系預計支用設備項目明細表，內容需含預計支用設備項目、金額、預計完成付款日期等資料，其中若採購管制性項目（如 DV、數位相機、攝影機、投影機、海報機）、非屬一般正常業務使用設備之特殊項目、及電腦設備未事先送計網中心審議者（經會議決議屬一般例行文書用電腦設備以使用 5-7 年為原則），需詳細敘明購買緣由及必要性。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院 110 年度本院專項經費預算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 110 年度『預算分配資料』，110 年度各學院之專項計畫經費，以各學院學生人數比例分配，本院獲核定專項計畫經費 630,000 元(比去年少 23,000 元)，預估分配情形如下，提請討論。

人文學院 110 年度院統籌業務費(專項計畫)分配表(630,000 元)

單位：新台幣元

編號	單位	計畫名稱	109 年核定數	110 年核定數
1	人文學院	人文藝術季	158,000	175,000
2	音樂系	音樂系校外音樂會演出	140,000	140,000
3	美術系	美術系模特兒鐘點費	60,000	60,000
4	美術系	美術系學生畢業作品獎勵	105,000	105,000
5	語教系	柳川文學獎	70,000	30,000
6	語教系	畢業展覽與公演(含書法裱框)	70,000	70,000
7	英語系	畢業公演	50,000	50,000
		合計	653,000	630,000

二、本院將依本次會議決議，授權專項計畫經費予相關學系。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招生專業化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辦理規劃書」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教務處 109 年 11 月 20 日通知，有關招生專業化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辦理規劃書」格式，請各學系擬定並送院級會議討論後於 12 月 28 日(一)中午前回傳。
- 二、依照教育部規劃之繳交報告項目與期程，本校將於 110 年 1 月中旬繳交「110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辦理規劃書」，並將報告內容提交院級會議討論、修正後，於 12 月 28 日(一)中午前回傳。依前次系主任會議決議於本次會議進行討論，並於 12 月 11 日將各系資料先行送交兩位專家學者進行審查。
- 三、本案附件：各系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辦理規劃書

1. 語教系請詳見 P.5-11。
2. 區社系請詳見 P.12-18。
3. 美術系請詳見 P.19-23。
4. 諮心系請詳見 P.24-30。
5. 台語系請詳見 P.31-39。
6. 英語系請詳見 P.40-52。

決 議：各系修正後，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時間：中午 14 時 00 分